

犯罪被害補償金 申請須知



免付費服務電話
0800-005850
(鈴鈴－我保護您)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
TAICH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
ASSOCIATION FOR VICTIMS SUPPORT · TAIWAN TAICHUNG BRANCH

編印

100年 7月



目錄

01 壹、認識犯罪被害補償金及申請人的資格

03 貳、犯罪被害補償金的申請

05 參、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

09 肆、犯罪被害補償金的減除

11 伍、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結果

13 陸、犯罪被害補償金的領取

16 柒、犯罪被害補償金問題洽詢



壹、認識犯罪被害補償金及申請人的資格



一、什麼是「犯罪被害補償金」？

「犯罪被害補償金」是國家依據犯罪被害人保護法（以下簡稱本法）的規定，對於因為他人犯罪行為（包括故意犯及過失犯）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及性侵害犯罪行為被害人**所受之損害，提供被害人補償的金錢。所以犯罪被害補償制度是立於社會安全機制的補充地位，應屬最後一道保障，僅於申請人無法獲得賠償及其他社會安全給付之情況下始有適用。而補償金是來自國庫，地方法院檢察署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委員會會對申請案件做出決定。

二、「犯罪被害補償金」分為哪些種類、項目？其金額各是多少？

項目\金額\種類	遺屬補償金	重傷補償金	性侵害補償金
因被害人受傷所支出之醫療費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萬元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萬元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萬元
因被害人死亡所支出之殯葬費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30萬元	X	X
因被害人死亡致無法履行之法定扶養義務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100萬元	X	X
喪失或減少之勞動能力或增加之生活上需要	X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100萬元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100萬元
精神慰撫金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萬元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萬元	最高金額不得逾新臺幣 40萬元

三、誰可以提出「犯罪被害補償金」的申請？

本法第4條第1項規定：「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及性侵害犯罪行為被害人，得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所以，可以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的人有：

1、因為他人的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者的遺屬

- 死者的「**父母、配偶及子女**」都是第一順位的申請人，可以同時提出申請。
- 如無第一順位的申請人時，第二順位的祖父母、第三順位的孫子女、第四順位的兄弟姊妹可依順位優先次序提出申請，但「法定扶養費」必須要以依賴被害人扶養維持生活者才能申請，但申請「醫療費」、「殯葬費」及「精神慰撫金」則無此限制。

2、因為他人的犯罪行為被害而受重傷者本人

- 「重傷」有其法律上的定義，是否受重傷不是按照申請人自己的看法或感受來認定，而是由檢察官、法院依照**刑法第10條第4項規定**的內容予以認定。

3、性侵害犯罪行為的被害人本人

- 「性侵害犯罪行為被害人」必須是本法第3條第1項第2款所列舉的各犯罪行為被害人方屬之，如係因兩情相悅，或有交易性質而和未滿16歲的男女為性交或猥褻者，雖然刑法第272條有處罰的規定，但法律上是排除此類被害人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的資格；因此，並不是所有的性侵害犯罪案件的被害人都可以提出申請。

四、什麼時候應提出「犯罪被害補償金」的申請？

本法第16條規定：「前條申請，自知有犯罪被害時起已逾2年或自犯罪被害發生時起已逾5年者，不得為之。」所以，當申請人「**知道**」有**犯罪被害時起2年內**就必須要提出申請，但是如果提出申請時，已經離「犯罪被害發生時」超過5年，仍然不能申請。

貳、犯罪被害補償金的申請



一、「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如何取得？

犯罪被害人可以透過以下方式取得「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

- 1、親自前往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1樓「為民服務中心」或到同棟5樓的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以下簡稱犯保臺中分會）辦公室索取。
- 2、以網際網路連結至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http://www.tcc.moj.gov.tw>）網站之〔訴訟輔導〕〔書狀範例及司法狀紙規則〕處下載。
- 3、以網際網路連結至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http://www.cvpa.org.tw>）網站之〔下載專區〕〔表單下載〕處下載。

二、「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如何填寫？

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每一位申請人填寫一份**，申請書背面皆附有「**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填寫須知**」，請依填寫須知填寫，或可攜帶申請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至犯保臺中分會辦公室，由犯保臺中分會人員協助您填寫，申請手續很簡單，**不需要委任律師辦理**。



三、「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填寫完成後該送達何處收件？

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填寫完成後，申請人可以將寫好的申請書及有關證明文件送到**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1樓「為民服務中心」收狀處**遞狀。

四、「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上填寫的金額，

就是可以得到補償的金額嗎？

如果您的申請書是由犯保臺中分會協助您填寫的，犯保臺中分會在申請書上填寫的金額是**法律規定補償金的最高上限**，並不是您實際可以獲得補償的金額，必須是經過地方法院檢察署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委員會審議決定的補償金額才是實際補償的金額。

舉例

申請書上的「精神慰撫金」項目您可以填寫申請最高金額新台幣40萬元，但審議委員會須斟酌實際加害情形、被害人所受痛苦程度及雙方之身份、地位、經濟狀況、社會地位等情形來決定；因此被害人有可能獲得補償金40萬元，也有可能只補償25萬元。



參、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



一、每一個案件可以領多少「犯罪被害補償金」？

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並不是以「**每一個案件**」獲得多少補償金來計算的，而是以「**每一個申請人**」獲得多少補償金來計算的。所以如果有決議給予補償，也是就每一個申請人的申請項目計算出每一個申請人應補償的金額，而本法第9條第1項所列的金額只是法律規定的最高補償金額，並非申請人實際可以領到的金額。

二、提出「犯罪被害補償金」的申請以後，

要審議多久時間才知道結果？

「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書」送件申請後，地方法院檢察署承辦檢察事務官會訂定庭期開庭，並須向相關機關（例如：勞工保險局、壽險公會、保險公司、醫療機構…等）函查相關資料，如果是已經進入司法程序的案件，尚須等待檢察官偵查終結或法院判決以明瞭犯罪事實後，才能據以決定是否補償或是補償多少金額。因此，雖然本法第17條規定：「審議委員會對於補償申請之決定，應參酌司法機關調查所得資料，自收受申請書之日起3個月內，以書面為之。」但這只是訓示性的規定，如果您覺得審議時間過久，您可以透過犯保臺中分會代為查詢並向您說明。



三、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需要開庭嗎？開庭大致會詢問些什麼？

如果您提出「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後，地方法院檢察署承辦檢察事務官會傳喚申請人約1次到庭詢問（傳票通知上的案號會記載「○○年度補審字第○○號」），請被傳人配合出庭，如果出庭有困難或需要更改期日，請依照傳票上登載的聯絡電話聯繫承辦檢察事務官。到庭時，地方法院檢察署承辦檢察事務官大致會詢問一些事實問題，請被傳人就所知回答即可，不需要委任律師代理。

四、犯罪被害補償金中的「醫療費」及「喪葬費」是如何審議的？

補償金中的「醫療費」及「喪葬費」是依據申請人提出的支出憑證來審議，審議內容包含支出憑證是否有效？是否是因為本件被害事件而支出？是否為合理必要的支出？...等。必要時審議委員會也會以公文向有關單位詢問實際支出金額，所以，並非所有提出的支出憑證都會獲得補償。

※「醫療費」最高補償新台幣40萬元

※「喪葬費」最高補償新台幣30萬元

五、犯罪被害補償金中的「增加生活支出」是如何審議的？

補償金中的「增加生活支出」包括看護費、復健器材、看診交通費...等生活支出，基本上也是依據申請人提出的支出憑證來審議，審議內容包含支出憑證是否有效？是否是因為本件被害事件而支出？是否為合理必要的支出？...等。如果是長期性的必要支出，審議委員會也會將所需費用以霍夫曼計算式扣除中間利息，計算至所需年限得之。

※「增加生活支出」加上「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每位申請人最高補償新台幣100萬元

六、誰可以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中的

「因死亡致無法履行法定扶養義務（簡稱法定扶養費）」？

「法定扶養費」是補償給必須接受扶養的人，依照民法第1117條規定的意旨，接受扶養的人必須是「不能維持生活」而且「沒有謀生能力」的人，例如死者的未成年子女，或成年子女因嚴重精神疾病而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如果是直系血親尊親屬或配偶，雖然不一定必須是要「沒有謀生能力」的人，但仍然必須是「不能維持生活」的人，所以，如果直系血親尊親屬或配偶能夠以自己的財產維持生活，就沒有受扶養的權利。

七、犯罪被害補償金中的「因死亡致無法履行法定扶養義務」

（簡稱法定扶養費）是如何審議的？

「法定扶養費」的計算目前是以每年的扶養親屬寬減額當作計算基準（98年度至100年度每人每年是82,000元，70歲以上者每人每年是123,000元），再以霍夫曼計算式扣除中間利息計算平均餘命年數所需之扶養費用，再除以負擔扶養義務的人數得之。

※「法定扶養費」每位申請人最高補償新台幣100萬元

舉例

申請人平均餘命尚有10年（霍夫曼累計係數為8.278283年），其負擔扶養義務之人有3人，則法定扶養費為

$$(82,000 \text{元} \times 8.278283 \text{年}) \div 3 = 226,273 \text{元}。$$



八、犯罪被害補償金中的「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是如何審議的？

「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的補償是依據申請人的薪資及減少勞動能力比例計算，申請人的薪資可以用薪資單或勞工保險投保額度作為證明來當作計算基準，再以霍夫曼計算式扣除中間利息計算至退休年齡（勞工為65歲）所損失之勞動收入得之。如果無法提出薪資證明者，則會以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公布的基本工資計算（96年7月1日起基本工資為每月17,280元；100年1月1日起基本工資為每月17,880元）。而減少勞動能力的比例，則會參照勞工保險失能給付標準表之失能等級所列喪失勞動能力程度加以計算。

※「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加上「增加生活支出」每位申請人最高補償新台幣100萬元

舉例

申請人至退休尚有20年整（霍夫曼累計係數為14.116070年），其每月薪資收入為32,000元，減少勞動能力比例25%，則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的金額計算為 $(32,000 \text{元} \times 12 \text{個月} \times 14.116070 \text{年}) \times 75\% = 4,065,428 \text{元}$ 。

九、犯罪被害補償金中的「精神慰撫金」是如何審議的？

「精神慰撫金」的補償必須要以人格權遭遇侵害，使精神上受有痛苦為必要，核給的金額多寡，由審議委員會斟酌實際加害情形、被害人所受痛苦程度及雙方之身份、地位、經濟狀況、社會地位等情形來決定。

※「精神慰撫金」每位申請人最高補償40萬元



肆、犯罪被害補償金的減除



一、已經和對方達成民事和解並且已拿到賠償金，

「犯罪被害補償金」還會補償嗎？

本法是在保護因犯罪行為而死亡者之遺屬、受重傷者或性侵害犯罪行為被害人，在無法獲得充分之賠償時，為保障其權益而制定，如果申請人就其損害已經和相對人達成和解或調解成立並受領賠償金，依本法的立法精神，**申請將不予准許**。但是如果申請人只是拿到相對人一部分的給付，例如：奠儀、醫藥費…等，並還未與相對人達成和解，則該受領的金額會**從補償金的計算中扣除**。

二、有領保險金會影響「犯罪被害補償金」的補償決定嗎？

這要看您所領的保險金是屬於何種保險金而定。如果是屬於「社會保險」，包含**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公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農民健康保險、學生團體保險、就業保險、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以上這些保險所領到的現金給付，會在補償金的計算中減除；經減除以後如果已無餘額，申請便為無理由，將被駁回。

舉例一

某甲的補償金計算出來是應補償80萬元，但是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每人平均受領32萬元（假設強制險160萬元是由5人受領），所以補償金的決定金額就會是48萬元。

舉例二

某乙的補償金計算出來是應補償50萬元，但是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每人平均受領80萬元（假設強制險160萬元是由2人受領），所以補償金的申請就會被駁回。

三、如果領的是商業保險金的話，會影響

「犯罪被害補償金」的補償決定嗎？

如果申請人領的是商業保險給付的話，例如：人壽險、意外險...等，在補償金的審議上是不扣除的，但是該筆保險金會計算在申請人的財產內，而在「法定扶養費」及「精神慰撫金」的審議決定上供作參考。

四、如果被害事件雙方都有責任，會影響

「犯罪被害補償金」的補償決定嗎？

依據本法第10條第1款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不補償其損失之全部或一部：一、被害人對其被害有可歸責之事由者。」所以，如果被害事件本身被害人亦須負有責任時，審議委員會會斟酌責任比例不補償其損失之全部或一部。

舉例

某甲的補償金計算出來是應補償80萬元，但是被害人在本件被害事件上應負擔25%的責任，所以補償金會酌減25%，即補償60萬元。



伍、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結果



一、我如何知道「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結果？

犯罪被害補償金的審議結果，地方法院檢察署一定會以書面掛號郵寄給申請人，書類的標題會寫「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委員會決定書」，並且在書類的「主旨」處會載明每一個申請人補償金的決定是「補償」（包含金額）還是「駁回」。

二、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受到

補償審議委員會駁回的常見情形有哪些？

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被駁回的常見情形有：

- 1、死亡或重傷害的結果並非是由於他人犯罪行為所致。
- 2、申請重傷補償金者，檢察官起訴或法院判決認定尚未達到刑法第10條第4項重傷害的程度。
- 3、性侵害犯罪行為的被害人為未滿16歲的男女，係因兩情相悅，或有交易性質而為性交或被猥褻者，依本法第3條之規定，被害人不能申請犯罪被害補償金。
- 5、犯罪被害補償金之申請自知有犯罪被害時起已逾二年，或自犯罪被害發生時起已逾五年，申請時間已超過規定時效期間。



- 6、申請性侵害犯罪行為的被害補償金者，其犯罪行為及犯罪結果係發生在民國98年8月1日本法開始實施性侵害犯罪被害人補償制度以前。
- 7、申請遺屬補償金者，申請人之財產（包含薪資、存款、土地、房屋、有價證券...等）經補償審議委員會認為已足以維持自己的生活，無受扶養之權利。
- 8、申請人就其全部損害範圍已與加害人達成和解或調解成立，並受領給付。
- 9、被害人對其被害有可歸責之事由者，或斟酌被害人或其遺屬與犯罪行為人之關係及其他情事，依一般社會觀念，認為支付補償金有失妥當者，補償審議委員會決定不補償，其損失之全部或一部。

三、如果對於「犯罪被害補償金」審議決定內容不服，該怎麼辦？

依據本法第18條第1項規定：「申請人不服審議委員會之決定者，得於收受決定書後30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覆審委員會申請覆議。」所以，如果申請人收到補償金的決定書，對於審議決定內容不服，可以填寫「犯罪被害補償金覆議申請書」，並且要在收到決定書後的30天內，將寫好的覆議申請書送到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1樓「為民服務中心」收狀處遞狀。如果您不瞭解該如何申請覆議，或不知道覆議申請書該如何填寫，您可以請求犯保臺中分會協助您申請。



陸、犯罪被害補償金的領取



一、領取「犯罪被害補償金」之後，還能向犯罪行為人要求賠償嗎？

犯罪被害補償金是國家對於犯罪事件的被害人本人或其遺屬提供的「補償」措施，但是該被害事件所造成的損害仍應由犯罪行為人及應負賠償責任人來「賠償」，只是在補償金額範圍內的權利，會轉由國家來向犯罪行為人及應負賠償責任人求償；所以，被害人本人或其遺屬**仍然可以依民事訴訟程序向犯罪行為人及應負賠償責任人求償**。

舉例

某一件被害事件犯罪行為人應該要賠償500萬元，補償金補償被害人50萬元，所以國家對於犯罪行為人在50萬元的範圍內有求償權，而被害人對於犯罪行為人也還有450萬元的求償權。

二、「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如果有通過決定補償，

申請人拿到決定書就可以領錢嗎？

如果申請人收到補償金的決定書，在委員會主任委員簽名章戳下方有一段文字載明「申請人不服審議委員會之決定者，得於收受決定書後30日內，以書面敘明理由向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犯罪被害人補償覆審委員會申請覆議。」所以，申請人如果對決定內容沒有不服，也必須等到**覆議期間30日期滿後**，才可以領取補償金。

三、「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如果有通過決定補償，

是一個人代表來領全部的補償金嗎？

犯罪被害補償金因為是以「每一個申請人」獲得多少補償金來計算的，所以如果有獲得決定補償的申請人，也是自己領取自己的補償金（重傷或性侵害補償金只有一位申請人，所以是由被害人本人領取），如有特殊原因，申請人亦得開立委託書委託其他申請人代領。

四、「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如果有通過決定補償，

檢察署會主動將補償金匯給申請人嗎？

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如果有通過決定補償，申請人必須等到收受決定書後的覆議期間30日期滿後，才可以領取補償金，因為覆議期間過後，還需要幾天行政工作時間。我們建議申請人約在收受決定書後40天，先用電話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總務科出納人員洽詢申辦請領補償金應備文件後再前往辦理，洽詢電話是04-22232311分機5556。

五、「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如果有通過決定補償，

但決定書主旨記載為「交付信託管理」，那補償金該如何請領？

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案件如果有通過決定補償，但是決定書記載補償金「交付信託管理」者，申請人必須等到收受決定書後的覆議期間30日期滿後，犯保臺中分會會以公文通知您辦理信託管理手續，信託管理手續辦理完成後，犯保臺中分會將按月撥存決定書決定的每月金額到申請人的帳戶。有關信託管理手續可洽詢犯保臺中分會，電話是04-22232311分機5516。

六、申請人領到「犯罪被害補償金」之後，日後還要歸還給地檢署嗎？

依據本法第13條規定，如果申請人在領到「犯罪被害補償金」之後，**發現申請人有受領社會保險、損害賠償給付或因犯罪行為被害依其他法律規定得受之金錢給付**，那申請人就必須在犯罪被害補償金補償金額範圍內，將補償金返還給地方法院檢察署。

舉例一

某甲獲得60萬元的補償金，請領之後，相對人又給付某甲40萬元的賠償金，那某甲就必須把40萬元先還給地檢署。

舉例二

某乙獲得50萬元的補償金，請領之後，相對人又給付某乙80萬元的賠償金，那某乙就必須把50萬元的部分還給地檢署。



柒、犯罪被害補償金問題洽詢

一、有關「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相關法條規定

請以網際網路連結至全國法規資料庫 (<http://law.moj.gov.tw>) 網站查詢

二、有關犯罪被害補償金申請或覆議手續

請洽犯保臺中分會詢問（聯絡方式詳末頁）

三、有關犯罪被害補償金審議進程

請依地方法院檢察署傳票通知上的聯絡方式，以電話向承辦檢察事務官詢問，若您申請後，尚未收到傳票通知，您可以透過為民服務中心（聯絡電話 04-22232311轉5806）查詢您的補償金案件承辦人的聯絡方式，再以電話向承辦人詢問。

四、有關其他被害人保護服務措施

請洽犯保臺中分會詢問（聯絡方式詳末頁），或以網際網路連結至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http://www.cvpa.org.tw>) 網站查詢，犯保臺中分會所提供的服務都是完全免費。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
TAICH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中分會
ASSOCIATION FOR VICTIMS SUPPORT · TAIWAN TAICHUNG BRANCH

臺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91號（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5樓）

服務專線：04-22247765

地檢署電話：04-22232311 轉5516

傳真專線：04-22243299

電子郵件：cvpa09@mail.moj.gov.tw

網址：www.cvpa.org.tw